

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区市县政务公开有关决策部署和要求，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紧贴政务公开工作中心，规范信息公开申请和处理流程，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载体和形式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准确、有序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发展和改革局不断加强各领域信息发布内容、时间、频率及程序，深入推进组织机构文件、工作动态、工作报告等信息在县政府网站的发布更新工作，坚决落实信息公开各项制度。通过永宁县人民政府网主动公开信息 50 条，其中：公开部门文件 5 条，价格收费 11 条，财政资金 3 条，重点建设项目 30 条，政府文件 1 条等。在部门动态、永宁发改公众号等平台共发

布各类信息 180 篇，微博转发 100 条左右，通过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，让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更加方便快捷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认真完善《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》，严格执行相关文件要求，进一步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落实依申请公开制度，细化依申请公开流程，切实提升依申请信息公开合法性、有效性、规范性。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全部已答复办结。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到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区市县相关文件精神，及时修订更新《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信息公开指南》，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全流程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，规范处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。对于应公开文件，要求各科室依法依规进行公开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信息发布前严格“三审三校”，确保发布的信息规范、及时、完整、准确。定期对网站、政务新媒体上公开内容进行全面核查，确保公开内容合理合规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以永宁县政府门户网站、永宁发改微信公众号、微博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阵地，持续完善工作制度，深化公开内容，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严格做到公示公开政府信息“三审三校”“先审后发”和保密审查机制，及时回应网络舆情信息。二是持续做好公示栏、政府信息查阅点的建设，坚持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原则，

定期梳理信息公开栏目，及时公布更新我局日常重点工作、重点项目建设、政策法规等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高效、及时、透明，以便公民、法人等进行查阅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县发改局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规章制度。一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。根据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分管领导、专干、各科室的责任，及时在局各项工作会议上传达相关文件精神、研究部署相关工作；二是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切实增强专业素养，提高工作质效。三是加强监督考核机制。建立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和信息报送制度，将信息工作纳入干部绩效考核中，作为年底评先评优依据。四是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。本机关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，2024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0	0	0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

得了一些成效，但与目标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。

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全面。二是对政务公开的宣传力度不够。三是政策解读方式多样性和推送精准性还有差距。

2025年，我局将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。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强化信息工作制度的落实，不断提高信息工作的水平。二是进一步提高信息报送的质量，做好信息的收集、整理工作，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工作方法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、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持续做好政务公开各类信息发布等基础性工作。三是不断提高政府信息的公开实效。坚持从群众视角着力强化政策发布、解读和回应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政府各项工作推进落实的支撑作用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

2024年，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就重点项目建设、招投标情况、价格收费、财政预决算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进行公开。

一是推进招投标情况公开。2024年在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招标投标信息共计8篇，进一步接受公众监督。二是推进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公开，做好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跟踪、监督，推进项目工程进展、投资完成情况等信息公开，广泛接受群众监督，推动政府更好依法规范履职。公开的项目有宁夏耀发科

技有限公司新型装备制造项目、星汉智能科技（宁夏）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服务器项目、永宁县望远新银学校项目等；三是及时公开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机构职能内容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四是推进价格收费信息公开，发布永宁县殡葬服务及延伸服务收费标准、永宁县公共停车场车辆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等价格方面信息，转载自治区关于定价方面信息等；五是公开部门预算、部门决算，回应关切等其他信息。

（二）2024 年为民办实事“开放日”活动开展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结合职能职责邀请群众代表参加了项目建设、安全培训、防空疏散演练、实践观摩等为主题的开放日活动共 12 期，累计参与 240 余人次，听取群众意见建议 8 条并认真整改，通过面对面交流，提高了政府决策的透明度，深入推进了政务公开、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（三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本机关 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条，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查阅下载，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<http://www.nxyn.gov.cn> 查阅。

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联系。地址：永宁县杨和街 265 号（邮编：750100，电话：0951-8011392；电子邮箱 ynfghgxj@163.com）。